2020年省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一、专项资金项目概况

**（一）专项资金项目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推进教育强省建设，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落实《湖南省建设教育强省规划纲要（2010－2020 年）》、《湖南省建设教育强省“十三五”规划》的政策要求，紧紧围绕"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加快建设教育强省和教育现代化步伐，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多样教育日益增长的需求，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人才支撑和智力支持，2015 年 9 月 14 日，湖南省财政厅（以下简称“省财政厅”）、省教育厅联合印发《湖南省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湘财教〔2015〕28 号），明确了专项资金的支持范围和方向，即主要支持教师队伍建设、教育信息化建设、民族教育发展、民办教育发展、学生资助、体卫艺与国防教育竞赛活动、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教育综合管理机制改革等八个方面。

2020年度我院共获省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31.00万元，均已足额到位，具体如下：（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文号** | **指标额度** | **支持方向** |
| 1 | 湘财教指〔2020〕0043号 | 300,000.00 | 教育综合管理机制改革——平安校园 |
| 2 | 湘财教指〔2020〕0048号 | 10,000.00 | 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省级一般资助课题 |
| **合计** | | **310,000.00** |  |

**（二）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1）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平安中国建设重要思想和省教育厅平安校园建设指示精神，增强忧患意识、强化问题导向、坚持底线思维，大力加强学生安全宣传教育，防范化解安全风险隐患，优化完善安全治理体系，确保学院持续安全稳定。

（2）完成公安院校人力资源绩效考评体系研究与设计课题。

**2.年度目标**

（1）项目按照年初预定的目标开展实施，确保全年圆满完成各项安全保卫工作任务，维护校园安全稳定。

（2）完成公安院校人力资源绩效考评体系研究与设计课题的立项，并按进度开展研究工作。

二、专项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专项资金、本级配套财政资金以及其他自筹资金的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

2020年度我院实际收到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31.00万元，均为省级财政资金，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平安校园建设及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方面。

**（二）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我院2020年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实际支出数为300,000.00元，结转结余10,000.00元，具体如下：（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文号** | **指标额度** | **支出项目** | **支出金额** | **结转结余** | **执行率** |
| 1 | 湘财教指〔2020〕0043号 | 300,000.00 | 教育综合管理机制改革——2019年“平安高校”评估验收以奖代补工作经费 | 300,000.00 |  | 100.00% |
| 2 | 湘财教指〔2020〕0048号 | 10,000.00 | 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公安院校人力资源绩效考评体系研究与设计 |  | 10,000.00 | 0.00 |
| **合计** | | **310,000.00** |  | **300,000.00** | **10,000.00** | **96.77%** |

**1. 2019年“平安高校”评估验收以奖代补工作经费**

学院平安高校建设项目自2019年经省教育厅验收通过后，获拨工作经费30.00万元，主要用于校园 “三防”建设、综治维稳、消防管理、值班备勤、治安巡逻、门岗管理和交通安全管理等方面。

**2. 公安院校人力资源绩效考评体系研究与设计课题**

该课题于2020年立项，获项目经费（一期）1.00万元，受2020年初疫情及学院采用新财务系统等因素影响，学院开账较晚，该课题经费2020年无支出；至2021年6月份，学院仅公安专业复学，尙才开账，该课题经费目前仍无支出。

**（三）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为加强专项资金管理，防范各类风险，提高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学院制订了《湖南警察学院科研项目管理办法》（湘警院通〔2019〕42 号）、《湖南警察学院财务管理办法》等，严格按照《湖南省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湘财教〔2015〕28 号）的规定管理专项资金。

三、专项资金支出组织实施情况

**（一）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学院依据相关资金管理办法及学院财务管理制度等，按规定的流程审核资金支出内容及金额；依据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做好项目实施的日常检查监督管理工作，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学院严格贯彻落实《湖南省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湘财教〔2015〕28 号）、《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湘教科规发〔2017〕1 号）、《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结题实施细则》(2018年9月修订)、《湖南警察学院科研项目管理办法》（湘警院通〔2019〕42 号）、《湖南警察学院校园物业服务监管办法（试行）》（湘警院通〔2016〕67 号）、《湖南警察学院校园安全管理规定》（湘警院通〔2013〕53 号）、《湖南警察学院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制度》（湘警院通〔2013〕53 号）等文件规定，强化项目管理。

**（二）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预算资金经院党委会审议通过纳入年度预算资金安排，各项目均按计划实施，无调整事项。

平安校园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平安校园建设，实施时严格执行省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的规定及《湖南警察学院固定资产管理办法（修订）》（湘警院通〔2016〕70 号）、《湖南警察学院国有资产管理办法（修订）》（湘警院通〔2016〕71 号）、《湖南警察学院采购与招投标管理办法（试行）》（湘警院通〔2016〕70 号）等相关规定，设备购置和物资采购有预算、论证、报告，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将项目形成的资产纳入学校资产统一管理，并对其申购、立项、招标、购置、订立合同、验收、领用等环节实行全过程管理，形成书面记录，做到资产的合理配置和有效使用，维护国有资产的安全完整。

在课题项目上，科研处定期跟进项目进展，督促课题负责人按时结项验收。2020年度公安院校人力资源绩效考评体系研究与设计课题正按计划进行，目前已撰写论文1篇，预计2021年结题。

四、专项资金绩效情况

**（一）专项资金产出情况**

购置了消防灭火器590具、消防指示灯390个、消防指示灯防护罩300个、消防演练烟雾弹80个；维修各类消防灭火器4535具、防火卷帘电机1套、消防自动报警器开关1台；维修了巡逻电瓶车2台；抢修了因雷击损坏的校南门门禁系统1套；购置了一批防恐防暴装备和日常安保所需办公用品和执勤用具；更换了全校道路的各类交通指示牌、减速带；在环校步道沿线安装了监控探头33个；撰写科研论1篇。

**（二）专项资金效益情况**

消除了各类安全隐患，学院实现了无危害国家安全事件、无群体性事件、无网络安全舆情事件、无非正常上访、无火灾事故、无交通事故、无安全生产事故、无治安刑事案件，至今学院无一例新冠肺炎疑似确诊病例。确保了学院教学、生活、工作秩序的正常有序。

五、专项资金项目后续工作计划。

2021年学院将继续开展平安校园建设项目。为此，我们将进一步做好年度预算的前期准备工作，认真开展安全巡查和安全隐患的排查整治工作，同时加强与主管部门的沟通，以确保项目能够顺利进行。

六、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做法**

1.建立“人随事走，费随事转”的任务建设机制。将每一项建设任务具体到责任部门、责任人与建设年度，并针对性安排资金预算，确保事事有人做、事事有钱办与事事有成果，完善制度保障。

2.实施“内外结合、流程跟踪”的过程监督机制。学院纪检监察室、审计处、计财处等部门参与项目全过程监督及检查，确保项目建设资金、仪器设备采购等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进行管理。在建设方案制定、阶段性检查与考核验收等关键环节，充分听取专家咨询意见，构建开放办学新机制，确保项目质量。

**（二）存在的问题**

1.预算绩效管理有待加强。如平安校园建设项目立项时部分绩效目标较笼统。

2.部分项目资金使用率不高。如公安院校人力资源绩效考评体系研究与设计课题经费至2021年4月底仍未发生支出。

七、有关建议

1. 加强宣传培训，提升各级人员绩效管理意识、树立正确的绩效管理理念；强化资金管理牵头部门、归口部门及建设部门的责任，提高参与度，促使学院绩效管理工作高效运行。

2.理顺学院报账流程，加快资金使用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1.2020年度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 2020年度教育综合发展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湖南警察学院

2021年4月29日